

大家

外星人养猪吗

李汉荣

在浩瀚无垠的宇宙中,有着难以计数的星系,每一个星系中都有千万亿的恒星和行星。我们身处其中的银河系,只是宇宙无数星系中偏小的星系,从宇宙视角来看,只能算是微不足道的普通星系。据天文学家观察和研究,就是在这小小的银河系中,就存在着大约4000亿颗恒星,行星更是不计其数。那么,除地球之外,银河系的行星中究竟还有没有智慧生命的存在?会有多少颗行星存在智慧生命?

天文学家根据一种演算模型,对银河系可能存在智慧生命的行星进行严密筛选,得出了惊人的数据,认为银河系至少一百亿颗行星上,有着智慧生命和文明的存在。简而言之,也就是说,银河系不仅有外星人,而且有无数的外星人,多如恒河沙数。

那么,问题来了:外星人是什么样子?他们以怎样的方式存在和活着?

作为一个自小采过猪草养过猪的人,我还想问一个问题:外星人吃肉吗?外星人养猪吗?

刚发出此问,我又想到另一个问题:外星人为什么非得是“人”呢?而且非得是像我们这样的人呢?而且非得要吃肉、要养猪?有这样的外星人吗?

如果是这样,他们就不能叫作外星人,只能算是住在另一个星球上的地球人。我们不能以人的形象,人的生命结构去猜想外星生命。他们与我们没有种属的关系,更没有血缘上的关系。他们处在与我们完全不同的宇宙辐射,时空境遇和历史长河之中。

宇宙无限,星球无限,生命存在的方式也无限。

除了我们这种肉身之人,宇宙中也许存在着非肉身的生命,如液态、气态形式的生命,或者以光波、电磁波形式存在的生命,甚至以声音的方式存在的生命。

我们还可以超越我们所置身其中的三维空间的限制来展开想象:在四维、六维、九维和更高维的空间里,那种根本不依赖可见物质形态来构造自己,而是以别的方式存在

的生命,也完全是有可能的,他们是暗物质、暗能量的精密结构体,他们无形无影,在人类看来,非常玄幻,却是宇宙的玄幻本性的真实表达——他们没有形体,而是以一种纯粹意识的方式存在着,在多重宇宙里穿越着。

为此,我建议,不要寻找什么外星人。不要以太过浅陋的心智和太过狭窄的视角去想象和理解浩瀚的宇宙,不要以太过狭隘的“人类视角”去理解和想象生命的存在。

假若一只狗望着满天繁星,想:天上也有狗吗?

恰如一个人望着满天繁星,想:天上也有人吗?

这两种“想”,其幼稚和简单,何其相似!

我不能想象有一个外星人,名叫杜甫,他坐在天狼星上一个漏雨的破茅屋里,一边顿足叹息。一边写着“茅屋为秋风所破歌”。我也不能想象有一个外星人,他是天真的采猪草娃娃,他赤脚走在北斗星的田埂上,一边采猪草,一边仰望地球。

“人”,我们为什么总想在茫茫宇宙寻找自己的同类?这说明我们实在是太孤独了。人在孤独的境遇里,容易陷入一厢情愿的单恋情结里。

不要老是在茫茫宇宙里寻找自己的同类。在无限广袤的宇宙里,生命存在的方式也许有无数种,也许宇宙里并不存在与我们相同或相似的同类。

你想想,与我们生活在同一个地球的万千物种,比如牛羊马猴猪狗狼虎豹狮熊,以及鸟类、昆虫,它们的生存方式和心智结构,竟是何等的不同?与我们精神世界的差异,简直隔着十个银河系。

生活在同一个星球、同一种地理环境的不同生命之间,尚有如此巨大差异,尚有如此根本不可逾越的心智鸿沟,几乎不存在互相对话和理解的可能,而与我们隔着天文距离的另一些星球的生命,你想想,我们与他们是相互理解的吗?

当然,我也这样猜想:在与地球相似的某些“类地行星”,其生态、环境也与地球类似,就有可能演化出与人类近似的有着肉身的智能生命,也即“外星人”。

那么,这些外星人吃肉吗?养猪吗?

我的猜想是:如果这些外星人刚刚开启进化历程,心智水准很低,还处在“前文明”的原始蒙昧状态,他们还不具备驯养别的动物的能力,在他们的星球上,还没有养殖业,所谓的猪也就是漫山遍野的野猪,他们则以狩猎获得食物。严格地说,他们只能算是一种“野人”,野猪也只是众多与他们争夺生存空间的野生动物之一,而它们,也只是刚刚迈开进化脚步却远未踏进文明门槛的另类“野生动物”。倘若我们有朝一日闯进他们的星球,他们会认为我们是一群两足直立形状怪异的野猪,要与他们争夺食物,他们会将我们包围活捉,然后撕碎,吃掉。

如果与上述的情形恰恰相反,这些外星人心智水准很高,其灵性,其认知,其心智水准,其文明程度,已达到了不可思议的巅峰状态,相比于地球人,他们的智慧已领先我们数万年乃至数百万年,他们看我们,就像我们看一只羊或一头猪,而在我们眼里,他们就是高深莫测的神一般的存在,或者是以人的形象出现的神,以神的心智感受的人。

那么,若要问,这样的高智慧高文明且已具备神性和神格的外星人,他们吃肉吗?他们养猪吗?

我猜想,他们不吃肉,因为他们早已摆脱了肉身和物欲对生命的控制和奴役,他们早已摆脱了靠杀戮和剥夺别类的生命来维持和壮大自己生命的野蛮血腥的生存方式,他们从宇宙星空中摄取暗物质和暗能量来滋养和支持他们的生命、心灵、智慧和文明。他们不吃肉,因此也没有以杀戮和剥夺别类的生命为终极目的的所谓养殖业。他们驯养别的动物,完全是为了娱乐、审美、科研和伦理体验,在与别的神的互动和连接中,感受生命的意趣和存在的奥义。他

们所认养的各种动物,都是他们的宠物。

如果我们在某一天(估计至少需要一亿年——十亿年之后)到访那个星球,很荣幸地见到了那些神一样的外星人,但是,很不幸的是,他们看我们,就像看见了一种动物。当然,我一向质疑有人把想象中的宇宙生命之间可能的相遇和互动的场景,描绘成充满敌意和杀气的“黑暗森林”。如此的恶意猜测和紧张提防,完全是出于狭隘的三维空间碳基生物的小气和偏见——浩瀚宇宙,竟容不得区区几粒智能生灵的存在,却非得要相互敌视和共赴毁灭?我认为浩瀚无边的宇宙不只产生自私的欲望和征服的冲动,不,浩瀚无边的宇宙更孕育浩瀚的胸怀、无边的同情和兼容并包的气量。你看,这些外星人遇见我们了,他们对我们很友好,他们知道我们是穿越数十亿光年时空长途终于见到他们,他们的心里,油然而生一种深深的惊讶、感佩、同情和爱怜。在他们眼里的我们,算是有一点心智、认知和情感,但毕竟是三维空间圈养和塑形的那点单薄的心智、认知和情感。我们的心智水准,在他们眼里只是处于前小儿科水准,幼稚、简单、天真,但也好玩。他们认养了我们,他们把我们当作一种来自外星的幼稚、好玩、有一点悟性、有一点小聪明、有一点小技巧、有一点幽默的宠物,他们认养了我们,通过我们的互动、陪伴和灵性感应,他们获得了某种趣味、共情、美感和伦理体验。有时,他们一边与我们做游戏,一边仰望星空,辨认着我们遥远的去处——在浩瀚宇宙深处的那个暗淡蓝点,在无边无际的幻境里,竟无中生有地冒出这么可爱的宠物,这真是奇迹啊……

这就是我的猜想:有一种外星人,他们不养猪,他们养宠物。通过与宠物的互动、陪伴和灵性感应,他们获得了某种趣味、共情、美感和伦理体验。

假设有一天我们与他们相遇,我们有可能成为被他们认养的一种宠物……

对抗平庸,以真诚与干净

韩浩月

对于作家生活的想象,认为他们丰富、充实、有趣,其实是对这一群体的巨大误解。的确在遥远的过去,曾经有一些作家的人生具有戏剧性,他们的经历如同舞台剧,如莎士比亚、托尔斯泰、海明威、巴尔扎克等等,这样的顶级作家,自身的丰富与作品的经典彼此成就,也与他们所处时代的波澜壮阔有紧密关联……但如果拿他们的标准来对应现实中的写作者,会发现这既不公平也不客观,不可否认的一点是,现在几乎所有的写作者,都活在平庸的环境里。

相比于那些灯塔式的作家,一个庞大的写作群体,无论怎么努力折腾出声响,得到的结果大都是默默无闻,就算这样,社会还是需要有这样一群人存在,讲一些故事,谈一点观点,发一点声音,这注定了就算把从事这个行当的人关进一间空屋子里,他仍然还是要幻想、思考,为得到一个好点子或者一个好句子而喜悦,为自己被一个平庸的思路所困而羞愧、自责。

哪怕写出的东西是短暂的、临时的、浅显的,但一个有点志气的写作者,都有意无意地在对抗平庸,因为如果没有这种意识,就只会一路下滑到出发点,永无可能得到安慰与自我安慰。对抗平庸的本能出发点,其实带有自我欺骗的性质,如同汪曾祺所说,

“人总要待在一种什么东西里,沉溺其中,苟有所得,才能证实自己的存在,切实地活出自己的价值”,如果你连自己说服自己保持独特的想法都没有,更别指望别人来鼓励你,来自别人的眼光,通常都是打量与怀疑的,你得由内而外洋溢出点儿与众不同的气质来。

一个写作者只有在创作的时候,才掌握了调度文字千军万马的“权力”,如莫言所说“我写作时,我就是皇帝”,那时候,是不会感到自己平庸的。而当一名写作者停下笔时,一下子就会回到现实生活里,恢复一名职员、一名父(母)亲、很多人的亲戚与朋友等各种身份时,那么这位所谓的作家就坠入到各种关系当中,要面对柴米油盐,要处理来自四面八方的压力,他们就成为芸芸众生中的一个。有些写作者避免不了会长吁短叹,觉得琐碎生活扼杀了自己的想象力和创造力,这样的哀叹,其实就是对平庸的屈服。真正优秀的写作者,是可以自由穿梭于文字世界与现实世界的,因为两者本质上其实并无太大区别,越是能够在平庸中创造冲突与戏剧性,就越是能平淡看待尘世生活种种,这是写作与写作者的价值与意义所在。

写作者要擅长发现平庸,就像从米中挑出沙子那样,生活如果是一个硕大的碗,那

么这个碗里装的,其实都是一粒粒平实的米,是日常所需,是生命的供给来源。我们没法说这些“米”是平庸的,就像平凡、普通、朴素永远是生活最本质的底色一样,自然有其真实且长久的浸润作用。写作者眼里真正的平庸,是枯燥、干瘪、乏味、陈腐、假的、丑的、恶的……它们结合在一起所构成的力量,也是强大的,强大到使人无力摆脱,纠缠其中、自甘堕落,能够发现这类平庸的人,往往也能够找到对抗办法,只是在对抗时,需要付出毅力与时间,于是,也有很多人在对抗的韧性方面表现不佳,败下阵来。

对抗平庸,其实是有许多办法的,找到赞美对象,是一个不错的方式。这个世界上值得赞美的事物太多了,挑喜欢的一个或几项,持之以恒地赞美,就会不断地削弱自身的平庸。把自己乃至于自己写作的内容,变成美好的一部分,王小波很早就发现了这点,他选择赞美爱情,“不管我本人多么平庸,我总觉得对你的爱很美”;比他更早的还有海明威,“最好的写作注定来自你爱的时候”;罗兰·巴特也曾说,“我写作是为了被爱:被某个人,某个遥远的人所爱”,以此类推,赞美故乡可以成就沈从文,赞美美食可以成就汪曾祺,赞美地坛可以成就史铁

生……

批判,自然也是对抗平庸的上佳办法。以批判的文笔成为影响世界的作家,是诸多文豪所共同走过的道路。同样,以批判的眼光来看待现实问题,亦是当下写作者与有志于成为作家的写作爱好者获取写作动力的能量来源。批判和赞美的终极目的是一样的,都是为了让世界变好,就算做不到,让自己变好也是丰硕的收获。批判分为大声的、小声的、无声的,需要每个人去体会、寻找,如果找不到,多一些内心的审视,多给自己提一点严格的要求也是好的。一个心头滚过刀子的人,也总会更容易去理解和善待别人,而这样的人,通常都会离平庸较远。

自认平庸,也是对平庸的一种否定,当一个人把自己置身于自己反对的事物之中的时候,就会忍不住想要出逃、改变。写作会成为写作者的工具与道路,平庸作为痛苦的一种构成,会成为一种营养。同样的道理,拒绝自认平庸,也是战胜平庸的捷径,不甘与平庸为伍,并且将之写入信念当中,通过文字展现出来,就是一名写作者裸露了自己的灵魂。而当一个灵魂无限接近于真诚与干净时,就告别了平庸。

袁跃兴

后窗

“香圣”及“宋式生活美学”

黄庭坚是宋代十分出色的诗人,为江西诗派始祖。他不但在文学与书法方面的造诣极高,也是中国香文化的集大成者,被后世尊为“香圣”。

黄庭坚诗文中多有关于香的描写,甚至自称“我有香癖”。有人说得很好,文人是他的身份,嗜香是他的精神世界。

黄庭坚在香文化发展史上成就斐然,文集中记载的香方甚多,譬如有关《意和香》《汉宫香诀》《意可香》《深静香》《荷令十里香》《小宗香》《婴香》《百里香》等。所以,我们通过黄庭坚的“香”世界,就这样走入了宋人的生活与艺术的历史。

黄庭坚所处的宋代是中国古代文明的高峰期,被欧美学者称为“东方的文艺复兴”。吴自牧在《梦粱录》中说“烧香点

茶、挂画插花,四般闲事,不宜累家”,概括了宋代文人的“四大雅事”,即斗茶、焚香、插花和挂画。

记得陈寅恪先生曾说,“华夏民族之文化,历数千载之演进,造极于赵宋之世”。宋朝,形成了中国传统文化和审美的高峰,艺术与生活通融构成了生活美学的源头,特别是宋代士人的文化修养和美学趣味为后世所追慕。

宋人有焚香、点茶、插花、挂画这生活四艺。焚香重在“香”之美、品茗重在“味”之美、插花重在“色”之美、挂画则重在“境”之美。这茶事、茶器、宋瓷、宋画,无一不表现着平静和谐的艺术气氛。此四艺者,将日常生活提升至艺术的境界,这不仅是当时文人雅士的一部分生活,也是宋朝不同阶层的人常见的优雅

生活,从中可以窥见“宋式生活美学”的一些内涵。

看到这“宋式生活美学”,我们多想沉浸其中,我们多想和伍迪·艾伦的《午夜巴黎》一样,登上一辆老爷车,奔向那个悠远又风雅的宋代:在《东京梦华录》里下车,展现在眼前的是一个购物和享乐之都,商铺酒店一家挨着一家,挂着李成的画作装饰,银质的餐具,应季果蔬,南北美食不在话下;在驸马都尉王诜的府上下车,则能遇上星光灿烂的西园雅集,苏轼、黄庭坚、米芾、李公麟、蔡襄、秦观等聚集在一起,或吟诗赋词,或抚琴唱和,或打坐间禅,那是“水石潺湲,风竹相吞,炉烟方袅,草木自馨”的景况,米芾说“人间清旷之乐,不过如此”。这种生活美学,臻于人生理想的境界,艺术生活化,生活艺

术化。这让我们今人怎不喜爱着迷,难以释怀,心向往之。

文化大家林语堂曾说过大意是这样的话:古代文人的生活的艺术,表达着鲜明的中国文化的精神。这是中国人精神的产品,生活的乐趣是其永恒的主题。在生活艺术中,中国人才是真正的自己,并且发挥得最好,显示出亲切、友好与温和的最佳的性格。

西方文化大家罗素也曾说,中国人这种艺术生活中透露出中国精神的本质,这是东方人的快乐理想,是与西方价值观、生活观、艺术观截然不同的东方智慧。

今天,我们民族的传统文化正在以各种文化样式、艺术样式回归。放下忙碌,走过迷失,焚香、品茗、插花、挂画,把生活过得像宋人一样雅致,“宋式生活美学”就成了这种熨帖人心的最佳之选。

坊间

药方

张世勤

我曾写过一则短文,题目《诊所》,发表后被我做监狱长的师兄看到了。小说写的是,某条街上,开了家诊所,坐诊者貌似中医,但诊桌后边却不是药匣子,而是成排的书架,上面码着新旧厚薄各种开本的书。大夫一般穿白大褂,而他穿的却是黄大褂,对前来就诊者一番望闻问切之后,开出的药方当然不是药,是药就土了,而是书,一本或几本不等,代表着不同的剂量和疗程。据传,他开出的药方疗效极佳。比如,有人嗓子疼,红肿,失语,他开出的药方便是《百年孤独》和《呐喊》。比如,有人老年痴呆,犯健忘症,他开出的药方便是《追忆似水年华》和《十八岁出门远行》。比如,有人抑郁了,自闭,少言笑,心多纠结,他开出的药方便是《西游记》和《桃花源记》。比如,有人气血不足,蔫,眼乏神,腿无力,他开出的药方便是《念奴娇·赤壁怀古》和《沁园春·雪》。比如,有人高血压,头晕,心慌,他开出的药方便是《静静的顿河》和《边城》。总之,不怕临床病症多,皆是药到病除快。君莫笑,不大的一间诊所,早已挂满了“妙手回春”的锦旗。

师兄打过电话来:“你小子!受你文章的启发,看有那么好的疗效,我也想给我的这些‘病人’们出个药方。”

我问:“那你打算开出什么样的药方呢师兄?”

师兄说:“我琢磨《三侠五义》和《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如何?”

一个学中文的,做监狱长,想来也是难为他了。我说:“恐怕浅了,师兄可不要小看了这些人,这些人的抗药性那都是很强的,要不,他们的‘病’也渗透不进胰里,因此一般的药一般的剂量可能都够不上。”

师兄问我:“你有什么好法?”

我说:“《红楼梦》如何。”

师兄说:“《红楼梦》肯定是你的强项。我看到中医药大学都开有‘红楼医事’课,你是想说这个?”

我说:“我的红楼医事和教授们的红楼医事肯定不同,段振离先生的《医说红楼》,傅永怀先生、汪佩琴女士的《红楼医话》,沈庆法、郭瑞华先生的《红楼医事》,陈存仁、宋洪先生的《红楼梦人物医事考》,这些我都读过,他们只是研究如何诊治林黛玉的肺病,薛宝钗的内热,晴雯的女儿痲,秦可卿的月经不调、失眠和盗汗,花袭人的吐血或肺二虫口病,元春的痰气壅塞,宝玉的痴傻,妙玉的邪火,这些不行,这纯属治标。头疼医头,脚疼医脚,这是西医才干的事。”

师兄说:“那你的意思?”

我说:“我的意思是,对这些贪官们来说,他们的贪痲痴大都过重,以《好了歌》和《好了歌注》为引下药,应该能奏些效。”

师兄听我这么说,倒有些高兴起来,说:“你这么说,有些道理,要不,你来给他们讲一课吧。”

课堂设在监狱的小会堂,是个多功能厅,人不多,几十号人,本来我很放松,但坐下后一看,不免有些紧张起来,突然感觉这可能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这一定是我自己把问题想简单了。在座的,过去都有职务,都经历过大风大浪,都有过人生的高光时刻,我一时有些语塞,竟很长时间无法开言。

良久后开场道:“谁能诵读一下《好了歌》?”

都默然,无人人能背。我倒是能背,但我不想给他们背,我说:“这样吧,大家可以私下找找,找出来,认真看一看,既然是歌,早晚唱唱,体会体会其中的事理,怎么才是‘好’,怎么才是‘了’。”

我点了一位女士,让她诵读一下《好了歌注》。她开始读:

陋室空堂,当年笏满床;衰草枯杨,曾为歌舞场。蛛丝儿结满雕梁,绿纱今又糊在蓬窗上。说什么脂正浓,粉正香,如何两鬓又成霜?昨日黄土陇头送白骨,今宵红灯帐底卧鸳鸯。金满箱,银满箱,转眼乞丐人皆谤。正叹他人命不长,哪知自己归来丧!训有方,保不定日后作强梁。择膏粱,谁承望流落在烟花巷!因嫌纱帽小,致使锁枷扛,昨怜破袄寒,今嫌紫蟒长。乱烘烘你方唱罢我登场,反认他乡是故乡。甚荒唐,到头来都是为他人作嫁衣裳!

她的普通话很好,声音也很好听,但她用的不是朗诵语气,而是领导讲话口气。也行吧,不管什么口气,反正意思在里边了。然后我由这则注延伸开来,讲了一个人应如何时刻面对和修正自己的人生进程。最后总结道:“大家记着,这世上就没有一个人,作恶没受到惩罚的。”我还说了一句鸡汤文:“人生没有白走的路,每一步都算数。”其实,我想表达的是:“人生的每一步路,不管对与错,都是自己走出来的。”

我不知道这次交流的成果会是怎样,我自己认为应该是一般般。站起身时,我隐隐听到有两人正在耳语,一个说:“这世上就没有一个人作恶是没有受到惩罚的,你觉得呢?”我很想知道另一个人的回答,但另一个人的回答声音太小,根本听不清,不知他给出的到底是肯定还是否定的意见。

临出门的时候,我又听到他们在悄声议论:“咱这监狱长一看就是书呆子,没见过什么世面。”我不知道师兄听到这句话了没有,师兄摆出“请”的姿势,我走出了课堂。